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在公司“白药空间”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第十届监事会选举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戴普军先生已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钟杰先生已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副主席一职。目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成员为戴普军先生、屈华曦先生、何映霞女士。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选举戴普军先生担任第十届监事会副主席，在监事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会主席前，由戴普军先生代为履行监事会主席职责。监事会副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11 日